

# 醫師接受「賄賂/回扣」的問題（下）

美國St. Louis大學及Glennon主教兒童醫院 朱真一

## 前言

在本刊討論不少醫學的「利益衝突（Conflict of Interest）」<sup>1</sup>，最近幾期還討論最嚴重的賄賂及回扣的問題<sup>2-3</sup>，上期討論一般性有關醫師們接受「賄賂/回扣」的問題<sup>4</sup>。這期來繼續討論，尤其更實際的情況。醫師們為何很少因為接受「賄賂/回扣」利益而被懲罰，更少進而有刑責。台灣當然有類似的問題，美國的經驗值得台灣各界參考，多瞭解這類問題，更能想辦法來減少這嚴重的大問題，對台灣應該有好處。

上幾期討論美國健康照顧/醫療界，美國法律除了極少的例外，不管提供或接受「賄賂/回扣」都是違法。醫師們因為職業上的權力很特殊，從事的又是對大家很重要的健康及醫療的照顧。最可能是廠商、醫院/機構及個人，提供「賄賂/回扣」利益的對象（target），提供者都期望以賄賂來達到個自不同的目標。

上幾期討論一再說醫師們，雖然很多是賄賂及回扣的接受者，可是實際上，醫師們很少被懲罰或有刑責。上幾期討論廠商及醫院被控告賄賂/回扣<sup>1-3</sup>，廠商/醫院被懲罰，被判罪或被繳納懲罰的賠償款，可是文中沒提到接受賄賂/回扣的醫師們如何，難到接受回扣的醫師們不必被處罰？不過仍有很多數的醫師們被判罪，所以此拙文來討論，到底醫師們接受賄賂及回扣到什麼地步會被懲罰？

## 為何美國特別注重賄賂/回扣問題？

上期提到美國的Department of Health and

Human Service的一網站The Roadmap for New Physician -- Fraud and Abuse Laws<sup>5</sup>，也討論賄賂/回扣會產生大問題。社會整體的醫療品質會因此大大地降低，品質會降低，因為醫師以自己的利益為優先，不一定會使用最適合而有效的診治術，會做醫療上不需要的檢驗及治療。這樣的診治不只是增加醫療費用，不需要的手術會增加痛苦，還可能會帶來更多的問題，如藥的副作用，不需要治療的併發症（complication）等。

另一大問題就是醫療費用的增加，接受賄賂及回扣後，醫師們更會為了自己的利益，選擇對自己最有利的診治法，不以病人利益為優先，可能採用較昂貴但有利他的醫療術，還有上面提及不需要的診治，當然會使醫療費用增加。

整個社會的健康問題更會受影響，醫師會想控制病人，醫療界墮落使醫療界變成勾心鬥角的環境。接受賄賂後，使醫療決定權更改，不是以病人情況為主，譬如病情較嚴重者的優先被剝奪，同樣地，貧窮者不能得到好的醫療。為了減少不當的診治，最須嚴禁醫師們接受賄賂及回扣的利益，要以病人為中心的健康照顧。

## 接受「賄賂/回扣」到何程度會被懲罰？

上幾期討論「賄賂/回扣」事件，可是這些文章中<sup>1-4</sup>，主要討論廠商被定罪及醫院被懲罰。幾乎沒討論接受賄賂/回扣的醫師有否或應該制裁否。從上期討論「賄賂/回扣」的本質來看，我們醫師們很普遍地接受輕微程度

的「賄賂/回扣」的利益。到底接受到什麼程度，才會算真違法而被懲處？

在媒體上、醫學/科學期刊以及網路上的討論，對醫師們接受「賄賂/回扣」，有不少的批評，不過主要的批評仍在道德或倫理的問題上打轉，很少提出有違反法律的討論，很少討論懲處，更不必說有刑責！只強調道德/倫理的質疑，而不提法律的問題，就很難有實質的懲處。

接受利益而被告上法院、被檢查官或管理機構調查等，有了法律問題，才有實際制裁的效果，而非倫理對錯的空談。醫師們接受利益，如何才會有賄賂及回扣的問題？有幾個因素較重要，接受的利益的「量」，接受利益會引起嚴重後果否，是否經常性地接受賄賂，當然最重要的是，有可證實有違法的證據。

### 接受的利益的「量」及普遍性

獲得不當利益的「量」是一大因素，譬如以前一再提到的餐費、交通費、旅館類，就是加上其他的演講及娛樂費，所得的不當利益的量仍然很少，接受這種量少而參與人又多，就是有明顯證據的賄賂性質，一般而言很少會去追問。美國是法治國家，若要去追問，要有法律上站得住的證據。更主要的原因，可能是政府沒有時間及資源去調查監督一些「小」問題。

自己曾向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（FDA；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）寫信檢舉明顯有違法賣違藥的廣告。FDA 連回信都沒回，

打電話去問，他們答說，這類「小」事情，他們沒那麼多資源去管，會耗費很多時間及精神，因為這類案件太多，而且可能每件的影響力少，無法經常調查、或懲處這些「小」案件。

最重要的是證明提供醫師們利益，的確是種「賄賂/回扣」性質的利益及目的，就相當困難。醫師們接受「賄賂/回扣」後，若有相當嚴重的後果如因麻藥死亡，醫師們就較容易被檢舉、被調查或被病人控訴。幾次討論廠商賄賂醫師們來推銷麻藥案件<sup>2</sup>，被判罪的醫師們，經常地接受廠商提供的違法利益，法律上有足夠的證據，能使陪審團認同其罪行。

以前談過廠商推銷麻藥用脫衣舞娘，陪審團雖然認定廠商提供這利益，是賄賂的證據。提供賄賂及回扣者有罪，接受這類的賄賂不是應該也有罪嗎？醫師們看脫衣舞及去夜總會接受招待，是否等同接受賄賂？為什麼上述的文章，完全沒提接受如此賄賂的醫師們有否違法或應該被懲罰？

有否違法或該懲罰否跟因果關係及經常性有關，看脫衣舞及去夜總會接受招待可能只有一次，很難證實這一次而已的接受招待跟多開麻藥處方有因果關係。好幾位被控告被定罪者，他們是經常性地接受金錢的賄賂，證據充足，這種賄賂與多開麻藥處方及其中毒有因果關係，證據充分，能使陪審團相信認定。

### 以堂皇的醫學教育及研究來掩蓋

廠商、醫院或機構，最會以「醫學教育或

研究」的名堂，來掩蓋其「賄賂/回扣」的本質。看到各種醫學、學術以及一般媒體刊物，經常有人指責，廠商或機構提供交通、住宿餐費及娛樂費等來拉人（引誘）醫師們參加他們的宣傳，假藉教育而行真「賄賂/回扣」，但是提供或接受這一類利益者，一向都沒人被懲罰。這樣的「醫學教育」，廠商目前仍經常舉辦。

顧問費或其他名堂的報酬，以研究以及學術的名義提供，幾乎沒人懷疑其「賄賂/回扣」的性質，那些研究者更因有這些廠商支持的研究而出名。廠商給醫師們或研究者的好處，研究經費外，還間接地從研究款中的人事費及顧問費轉到研究者手上。研究的結果經常是廠商所期望的，以前很少人質疑其「賄賂/回扣」的利益。

就以筆者曾討論過的案件來說，根據《紐約時報》討論過馬來西亞的肥胖問題<sup>7,8</sup>，馬國營養協會會長Dr. Tee E Siong，獲得世界食品大廠商的研究補助，研究調查該國的飲食及生活方式。研究的結果看來大食品公司很滿意，營養協會發行教育宣導品，還有那些食品公司產品出現於推薦的刊物。這些食品公司產品以後的銷售量大增，馬來西亞的肥胖率也大為增加，增加的程度遠超過其他國家。

Dr. Tee跟廠商的關係很密切，Dr. Tee在這些研究中個人受益，除有研究款可以報導研究成果而出名外，報上說他拿不少的顧問費，看來有明顯利益衝突問題。廠商提供利益給營養學家，廠商達到他們的目的，這樣的關係是否

就有賄賂及回扣的問題？不過法律上沒那麼簡單，很難證明他獲得的利益是賄賂。《紐約時報》上，雖然一再提到這利益衝突，但沒提到有賄賂及回扣的問題。

另外另一拙文<sup>9</sup>，在本刊討論推動高劑量Vitamin D的Dr. M. Holick也有利益衝突問題。拙文提到最少三類廠商大增商機，如製造Vitamin D的廠商、檢驗血液Vitamin D量以及用人工紫外線去照射皮膚的公司。這些廠商如醫學檢驗公司Quest，多年列Dr. Holick為顧問。給Dr. Holick每個月\$1,000美元的顧問費。製造Vitamin D的藥廠這幾年來（2013-17）付給Dr. Holick約\$163,000美元的顧問費或其他服務費。經營紫外線照射公司支持的UV Foundation，給Dr. Holick約\$150,000美元的研究基金。有利益衝突的問題，但一樣沒人懷疑有賄賂及回扣的利益。

順便一提，Dr. Holick最近因為另外的問題，從2017年五月開始，就被Boston 大學醫學中心，限制他診治13歲以下的兒童<sup>10</sup>。這問題跟上述Vitamin D無關，只表示這位教授是很有爭議性的人物。

### 接受利益導致的後果，影響其懲處？

以前討論「賄賂/回扣」的問題時，提到用“Are physicians guilty of accepting bribe?”去Google搜尋，可看到些醫師們被定罪的報導。這些案件中，以有關鴉片類麻藥的最多。這類被賄賂的醫師所造成的後果嚴重，接受賄賂而多開麻藥的處方，使麻藥的汎濫，造成很

多人死亡。

除了廠商會賄賂醫師，也有私人賄賂醫師開麻藥處方，因為後果嚴重，接受這種賄賂就容易被判罪，最主要因為有很嚴重的後果。順便一提，自從廠商被定罪後<sup>2</sup>，更多的病人家屬控告或檢察官調查醫師，多開麻藥處方導致中毒或死亡的案件，在這些報導中，醫師們接受賄賂及回扣，是最被常被提到有罪行的證據。

若上網去查，這類的案例還不少，這裏就只以其中一案例來說明<sup>6</sup>，看這由政府調查而去控告的案例，覺得有些毛骨悚然之感。Dr. Kenneth Sun 自己要求 (solicited) 並接受了 \$140,000 由 Insys Therapeutics 送的賄賂，這數目不小，因為他經常地要求及接受賄賂，廠商假藉他授課而給演講費，但從未演講過。他開了很多醫學上，根本不需要的麻藥處方，美國政府健保 (Medicare) 支付了高達 \$847,000 的麻藥費用。

### 有嚴重的後果，但不易證實因果關係

若接受廠商的利益且造成嚴重的後果，有些不見得明顯看得出來，甚至有力挺完全相反的意見。上述馬來西亞的營養學家的作法，很多人認為有更嚴重的後果，整個國家的肥胖及相關疾病如糖尿病、高血壓、心臟疾病等大增，更引起的整個國家人民的健康問題，再延伸到馬國的經濟社會問題，可能更大。雖然《紐約時報》文章作者提到<sup>7,8</sup>，主持的營養學家獲得不少利益，就是有如此嚴重後果，

沒人提他應該面對懲處。若上網填入 Dr. Tee E Siong，您可看到兩極化的討論，罵他的人甚至說他是世界上最危險的人物<sup>11</sup> (Dr. Tee E Siong are the most dangerous type of people in the world)。

當然馬國人士，尤其主導研究的營養學家及所影響的政府官員，完全不如此想。《紐約時報》中，有人問 Dr. Tee 他的研究及推薦引起肥胖增加的關係，他當然否認，他還說馬國肥胖率無論如何都會增加，不管有沒有他的研究及推薦，這是整個世界的問題，事實上馬國的肥胖增加，高過其他國家。Dr. Tee 獲得的利益，還是很難說有賄賂及回扣的性質。事實上，他不但沒有因接受利益而被質疑，仍是馬國的權威人物，馬國依他的研究成果來執行營養政策。

這篇拙文討論醫藥界的最嚴重的利益衝突問題的賄賂及回扣，主要想提出來請大家注意。這問題可能很普遍，只是醫療界一向避談。美國因麻藥問題嚴重，這賄賂及回扣是關鍵處，最近媒體及醫藥界期刊有不少這類問題的討論，希望台灣對此問題注重。

### 參考文獻

- 朱真一：醫學論談--利益衝突、醫病、文化等與醫學--1. 醫學利益衝突問題。朱真一部落格中: <http://albertjenyihchu.blogspot.com/2017/09/blog-post.html> 以及最近發表文章<http://albertjenyihchu.blogspot.com/2014/07/others.html> (2019. 7.30)

2. 朱真一：最嚴重的利益衝突：廠商賄賂醫師--美國經驗可幫忙台灣類似的問題。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。2019; 63(7): 81-86.
3. 朱真一：另一嚴重的利益衝突：醫院給回扣--美國經驗可幫忙台灣的類似問題。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。2019; 63(8): 85-89.
4. 朱真一：醫師接受賄賂/回扣的問題（上）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。2019; 63(9): 85-89.
5. The Roadmap for New Physician --Fraud and Abuse Laws. In the website of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: <https://oig.hhs.gov/compliance/physician-education/01laws.asp> (2019.7.30)
6. New Jersey/Pennsylvania doctor indicted for accepting bribes and kickbacks in exchange for prescribing powerful fentanyl drug . From Internet: <https://www.justice.gov/opa/pr/new-jersey-pennsylvania-doctor-indicted-accepting-bribes-and-kickbacks-pharmaceutical-company> (2019.7.30)
7. 朱真一：廠商贊助研究，馬來西亞肥胖者更多！台灣呢？ In民報網站：<http://www.peoplenews.tw/news/0d68227e-c964-43d0-a0e3-ea574ae4a92a> (2019.7.30)
8. In Asia's Fattest Country, Nutritionists Take Money From Food Giants. In New York Times websites: <https://www.nytimes.com/2017/12/23/health/obesity-malaysia-nestle.html> (2019.7.30)
9. 朱真一：推動高劑量Vitamin D的利益衝突陰影。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。2019; 62 (11): 86-91.
10. Armstrong D: Boston Hospital Reports Disciplining of Renowned Child Abuse Skeptic In Website of Propublica : <https://www.propublica.org/article/boston-hospital-reports-disciplining-of-renowned-child-abuse-skeptic> (2019.7.30)
11. Dr Tee E Siong and the lies that he wants you to believe. In Internet: [https://www.reddit.com/r/malaysia/comments/7n876z/dr\\_tee\\_e\\_siong\\_and\\_the\\_lies\\_that\\_he\\_wants\\_you\\_to/#bottom-comments](https://www.reddit.com/r/malaysia/comments/7n876z/dr_tee_e_siong_and_the_lies_that_he_wants_you_to/#bottom-comments) (2019.7.30) 